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14，股票简称：南山控股）于2016年3月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并于2016年3月14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3月2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2016年4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于2016年4月12日、4月19日、4月26日、5月4日、5月11日、5月18日、5月25日、6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2016年6月2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于2016年6月16日、6月23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预计于2016年9月7日前复牌并披露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工作，公司与重组相关各方和中介机构就重组方案进行了大量的沟通和论证，目前初步拟定的重组方案为公司发行 A 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基地”）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与被合并方深基地于 2016 年 6 月 6 日签订了《换股吸收合并之框架协议》，基本确定本次交易的框架性内容。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较为复杂，其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量较大，与相关方的沟通工作还在持续进行中，涉及的细节问题均需多方进行商定，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协调相关各方推进重组工作，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